公司代码:600428　　公司简称:中远海特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丁农先生、总经理陈威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斌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庆华先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227,864,884.30	21,666,421,461.06	-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44,748,323.21	9,578,070,446.56	-0.3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524,024.08	-135,560,618.82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60,486,780.06	1,623,120,288.84	2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00,422.21	19,675,967.96	5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38,039.89	14,466,687.76	119.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0.21	增加0.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9	57.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9	57.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74,290.49	主要是老旧船舶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522.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89,661.44	主要是扶贫捐赠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05.61	
所得税影响额	346,936.74	
合计	-837,617.6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8,17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1,083,147,344	50.46	0	无	无	国有法人	
前海开源基金-包商银行-前海开源定增11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02,189	10.63	0	未知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347,200	2.25	0	未知	未知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510,100	0.54	0	未知	未知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220,948	0.52	0	未知	未知	其他	
中国广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0,256,301	0.48	0	未知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64,382	0.42	0	未知	未知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195,732	0.38	0	未知	未知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59,515	0.31	0	未知	未知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263,470	0.29	0	未知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1,083,147,344	人民币普通股	1,083,147,344
前海开源基金-包商银行-前海开源定增11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02,189	人民币普通股	228,102,18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3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47,2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51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10,1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220,948	人民币普通股	11,220,948
中国广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0,256,301	人民币普通股	10,256,3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64,382	人民币普通股	8,964,382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195,732	人民币普通股	8,195,7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59,515	人民币普通股	6,759,515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263,470	人民币普通股	6,263,4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报告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为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无发生质押、冻结情形。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所持有股份有无发生质押、冻结情形。 2.中国广州外轮代理公司与公司属同一控股股东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72,678,621.76	1,080,271,073.53	-56.24	报告期公司偿还到期银行借款和按照边船合同进度支付造船款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46,061,669.12	768,119,140.07	37.98	报告期末未到收款期的运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15,178,980.05	120,277,133.88	78.90	报告期末预收未完航次运费增加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管理费用	148,384,397.97	112,884,109.23	31.46	报告期公司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2,287,389.75	69,956,294.69	31.92	报告期公司贷款利息支出增加及汇兑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0.00	1,389,665.13	-100.00	报告期公司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在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
信用减值损失	3,297,296.65	0.00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在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
资产处置收益	-16,082.75	6,004,092.47	-100.27	上年同期公司有房产处置收益,本报告期无此项收益
其他收益	37,522.14	380,930.85	-90.15	报告期公司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收入	3,882,062.30	539,560.77	619.49	报告期有公司处置报废非日船舶收益,上年同期无此项收益
营业外支出	5,080,380.50	41,901.67	12,024.46	报告期公司有扶贫捐赠支出,上年同期无此项支出
所得税费用	14,237,847.96	9,254,000.05	53.86	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增加相应计提的所得税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快业务全球化布局,加强欧洲区域特种船业务营销工作,更好的开拓大西洋航线业务,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下属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以现金153万欧元对关联方中国海运(荷兰)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荷兰”)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香港子公司和中远海运(欧洲)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海荷兰的股比分别为51.03%和48.97%,实现香港子公司对中海荷兰的控股,将其打造成为公司的欧洲经营平台。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增资已完成。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农
日期	2019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特　　股票代码:600428　　编　号:2019-017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形式进行,会议就以下议案征询各位董事意见,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董事,全体董事已经于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前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中远海特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聘请中远海特2019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师,聘任期一年,年度审计费为241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为19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3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中远海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相关公告。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四、审议通过中远海特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三位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并在会前提交了事前认可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相关公告。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全票通过。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特　　股票代码:600428　　编　号:2019-018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增加公司2019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81.94万元。

一、概述

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船舶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情况,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远海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自2019年1月1日起,将公司自有船舶的船舶残值标准调整为366美元/轻吨。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规定,每个会计年度终了,企业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与原先会计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船舶资产的预计净残值按预计废钢价确认。截止2018年底,公司对自有船舶的残值计算标准为330美元/轻吨。考虑到近年来航运市场及废钢价格波动较大,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船舶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情况,董事会同意采用国际拆船市场最近三年年末废钢价测算的平均值,作为预计净残值的调整基础,将公司自有船舶的船舶残值标准调整为366美元/轻吨,以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会计信息披露质量。

(二)变更内容

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船舶净残值标准	330美元/轻吨	366美元/轻吨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将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预计减少公司2019年折旧费用2,755.33万元,相应增加公司2019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81.94万元。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公司有关会计估计的变更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能更好的反映出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依据充分、适当,决策谨慎,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等规定,变更依据真实可靠,会计处理方法正确,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中远海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三)监事会说明:公司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客观合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董事会说明;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监事会说明。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特　　股票代码:600428　　编　号:2019-019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拟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合同有效期三年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加强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远海特”或“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及监控,降低资金风险,提高资金效益,自2013年以来,公司与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远财务公司”)连续两次与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公司通过中远财务公司的资金管理信息系统由财务公司提供存贷款、日常结算等金融服务,双方通过良好合作,达到了公司预期目的。2018年,根据《关于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的方式对中远财务公司进行吸收合并,并于2019年1月18日更名为“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本期《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将于2019年6月到期,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签订新一期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中远海特的间接控股股东与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交易为关联交易。

本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30日。因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与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及吸收合并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有关事项的批复》(银保监复[2018]75号),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更名为“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孙月英,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07H231000001,注册资本:280,000万元人民币(含25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主要为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代客普通类衍生品交易业务等业务。

(二)关联方关系

中远海特的间接控股股东与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标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一)协议双方

甲方: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交易限额

1、乙方出于财务控制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及遵守《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对于与甲方金融财务服务交易的存贷款和相关应收利息、应付利息、服务费及手续费的每日余额作出限制,甲方应协助乙方监控实施该等限制。

2、预计未来交易期内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所涉持续交易的额度上限分别为: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金额上限
存款业务	乙方及其所属公司在甲方所存储的货币资金总额	3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贷款利息费用	乙方及其所属公司每年度应支付给甲方的贷款利息总额	1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其他非现金金融服务	乙方及其所属公司使用乙方开具的银行保函等非现金金融服务每年度应支付的手续费	5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结算方式

1、关于存款服务:

甲方向乙方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相关存款服务所使用之利率基准,不得低于以下各项:

(1)中国人民银行不时规定同类存款服务的利率下限;

(2)中国独立商业银行内地提供同类存款服务之利率。

2、关于贷款及委托贷款服务:

甲方向乙方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相关贷款、委托贷款服务所使用之利率基准,不得高于以下各项:

(1)中国人民银行不时规定同类贷款服务的利率上限;

(2)中国独立商业银行内地同类贷款服务所收取的利率。

3、关于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服务:

甲方向乙方及其附属公司提供中国银监会批准的任何其他服务之服务费,须根据以下订价原则厘定:

(1)价格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监会规定的收费标准;

(2)不得高于中国独立商业银行就类似性质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3)不得高于甲方向其他中远海运集团成员单位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目的

1、加强资金监控,确保公司资金使用的安全

目前公司境内下属企业11家,注册及营业地点分布在广州、上海、天津、和海南等地。财务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系统可以把各下属单位的银行账户资金实时归集至财务公司账户,实现资金的全额集中,日常结算业务也由财务公司的系统对外支付。因此,通过财务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系统,公司总部可以实时掌握下属单位的资金存量及使用情况,使公司总体资金远程监控得以实现。

另外,通过及时掌握各下属单位的资金情况,公司可以对系统内资金进行综合调配,将富余资金以委托贷款或内部借款的方式借给资金紧缺的单位,从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由于资金分布的不均匀而导致不必要的外部借款,从而导致增加财务成本。自2016年至2018年,通过财务公司资金集中管理系统,公司在系统内共落实了7.62亿元的委托贷款,从而大幅降低了对外部资金的需求。

2、提高资金效益,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财务公司通过资金集中管理系统整合各成员单位的资金资源,利用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的品牌优势以及整体资源优势,提高与其他金融机构的议价能力,使公司获得更高的资金回报率和更低的财务成本。

自2012年6月人民银行允许金融机构存款利率在浮动区间波动以来,财务公司均给公司提供优惠的存贷款利率以及结售汇汇率。由于整体规模效应的优势,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报价并不会由于额度的大小而存在差异,均能按照最高利率幅度提供给予各成员单位,使公司下属规模较小的单位也能从中受益。另外,通过财务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系统对外结算手续费全免,而且免收账户管理费,可以节省公司大量的汇款手续费开支,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此外,公司在项目融资上,公司邀请商业银行与财务公司组成银团参与,财务公司参团融资,有利于公司降低贷款利率。

3、操作简便,资金周转效率高

财务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系统经过多年的完善,已经逐渐成为功能齐全、操作便捷、管理规范的资金管理平台。通过该系统可以与公司的开户银行系统直连对接,资金调拨实时到账,成员单位内部的结算业务即时到账。特别对于季末年底的系统内单位平仓结算,通过财务公司的网银系统,可以大幅度减轻财务人员的工作量,缩短资金周转时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为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公司已制定了相关制度,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财务公司承诺,为公司提供的金融业务服务,交易作价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就该类型服务所规定的收费标准,定价公允、合理,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在公司及下属公司资金存放在财务公司期间,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定期对存放于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形成评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后对外披露。

五、表决情况

(一)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三名关联董事在会上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

(二)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将依法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郑伟先生、谭劲松先生和许丽华女士按照相关规定,已在董事会召开前提交了事前认可书,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一)以上关联交易审议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准则》等规定;

(二)以上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特　　股票代码:600428　　编　号:2019-020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就下列议案征询各位监事意见,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监事,全体监事已经于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前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题:

一、审议通过《中远海特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提供的信息全面、真实和准确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截至监事会提出本意见时止,未发现参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聘请中远海特2019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聘任期一年,年度审计费为241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为19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3万元。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中远海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出具了专项说明。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四、关于审议中远海特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217　　公司简称:中再资环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曾爱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赣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跃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调整后	上年度末 调整前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13,727,475.99	4,648,880,293.33	4,648,880,293.33	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0,844,532.20	1,417,301,157.74	1,417,301,157.74	5.8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调整后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调整前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73,473.98	461,104,485.47	500,829,979.23	-121.7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调整后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调整前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6,964,084.12	568,636,750.52	467,366,248.98	1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02,924.87	64,184,670.86	58,654,497.69	3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673,468.12	57,116,642.11	57,116,642.11	3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5	3.54	3.43	增加2.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4	0.0422	0.0422	47.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4	0.0422	0.0422	47.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38.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64,490.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分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3,746.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69.26	
所得税影响额	-329,284.99	
合计	7,029,464.7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3,73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8,891,083	25.84	26,826,541	质押	23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355,457	7.1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3.8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省黾县水泥厂	24,968,610	1.80	0	冻结	4,500,000	国有法人
唐山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4,029,737	1.73	0	质押	24,029,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2,609,698	1.6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21,596,362	1.5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银盛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095,925	1.1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32,064,5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355,457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省黾县水泥厂	24,968,610	人民币普通股	
唐山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4,029,737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2,609,698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21,596,362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省华源技术服务公司	12,312,31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除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和银盛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前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本报告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年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的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708,183,258.02	648,918,416.11	9.24	销售回款和融资余额增加
应收票据	9,179,208.25	14,146,903.21	-35.12	票据到期
应收账款	3,095,500,826.82	2,869,697,236.61	7.87	应收基金补贴增加
长期应收款	0.00	45,200,000.00	-100.00	长期应收款重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	9,794,682.80	30,522,568.48	-67.92	房地产持有目的发生变化
预收款项	27,540,863.31	41,623,299.32	-33.83	预收货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	37,036,428.13	227,592,930.62	-83.73	租赁业务融资到期

3.1.2 本报告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的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676,964,084.12	568,636,750.52	19.05	环境资源服务规模增加
营业成本	450,261,454.72	335,312,043.85	34.28	采购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	14,065,383.35	11,597,922.66	21.28	销售活动增加

3.1.3 本报告期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化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的主要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922,388.34	1,020,716,841.06	-53.37	上期收到原再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款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40,350.16	17,795,195.65	159.29	往来款业务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58,778.31	36,482,468.51	133.91	往来款业务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490,011.30	21,943,979.44	-43.08	投资减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32,000,000.00	170,000,000.00	212.94	融资规模增加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94,292.81	198,246,773.04	-67.97	上期开展租赁业务融资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49,000,000.00	534,500,000.00	-72.12	本期到期债务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3,537,629.18	44,633,879.11	-47.27	本期付息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133,331.96	30,179,499.14	685.74	租赁业务融资到期归还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爱国
日期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19-019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津支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办理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利率拟以央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与银行商定。公司拟为洛阳公司此次流动资金贷款提供额度为5,000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